



联合国
环境规划署

Distr.
GENERAL

UNEP/OzL.Pro/ExCom/76/1/Add.1
25 April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执行蒙特利尔议定书
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
第七十六次会议
2016年5月9日至13日，蒙特利尔

附加说明的临时议程

1. 会议开幕

执行委员会主席致开幕词。

2. 组织事项

(a) 通过议程

UNEP/OzL.Pro/ExCom/76/1 号文件载明执行委员会第 76 次会议的临时议程。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以 UNEP/OzL.Pro/ExCom/76/1 号文件所载临时议程为基础，并且在必要时根据全会的口头修订通过大会议程。

(b) 工作安排

主席将向全会提出工作安排。

3. 秘书处活动

UNEP/OzL.Pro/ExCom/76/2 号文件呈交了秘书处自执行委员会第 75 次会议以来的工作报告。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文件 UNEP/OzL.Pro/ExCom/76/2 所载的秘书处活动。

4. 收支情况

UNEP/OzL.Pro/ExCom/76/3号文件提供联合国环境规划署记录的截至2016年4月1日的资金情况信息。扣除执行委员会第75次会议及以前历次所有核准资金的净余额为36,439,508美元。

待解决事项：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UNEP/OzL.Pro/ExCom/76/3号文件所载财务主任关于捐款与发放状况、期票信息、在2015-2017三年期选择使用固定汇率机制国家的报告；
- (b) 敦促所有缔约方尽早向多边基金全额缴纳捐款；以及
- (c) 请秘书处对三年期或更长时间未缴纳捐款的国家继续做后续工作，并向执行委员会第77次会议报告。

5. 资源和规划情况

(a) 余额和资源供应情况的报告

UNEP/OzL.Pro/ExCom/76/4号文件呈交了双边及执行机构指出的秘书处同意的财务调整概要。概要包括双边和执行机构中剩余资金持有期在项目完成后12个月以上的项目统计数据。

待解决事项：截至2016年4月1日，没有充足的可用资源核准向第76次会议递交的项目提案。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
 - (i) UNEP/OzL.Pro/ExCom/76/4号文件所载关于结余和可用资源的报告；
 - (ii) 执行机构退还给第76次会议的资金净额为867,120美元，包括开发署退还的243,246美元加上机构支助费用18,239美元；环境署退还的6,113美元加上机构支助费用1,403美元；工发组织退还的73,462美元加上机构支助费用6,907美元；世界银行退还的481,628美元加上机构支助费用62,671美元；
 - (iii) 工发组织保留了两年前完成的两个项目的结余145,448美元，但支助费用不包括在内；
 - (iv) 法国政府一个已结清项目和四个已完成项目的结余共计425,293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将与提交第76次会议可能得到执行委员会核准的双边项目冲抵；
 - (v) 德国政府一个已完成项目的结余共计1,989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将与提交第76次会议可能得到执行委员会核准的双边项目冲抵；以及

- (vi) 意大利政府五个已完成项目的结余共计 81,845 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将与提交第 76 次会议可能得到执行委员会核准的双边项目冲抵。
- (b) 要求：
 - (i) 执行机构将完成两年以上的项目结余退还第 77 次会议；
 - (ii) 双边机构和执行机构发放或取消已完成的项目和根据执行委员的次级决定完成的项目不需要的承付款，以便将结余退还第 77 次会议；
- (c) 请财务主任：
 - (i) 对以色列政府应缴付多边基金的现金作出调整，金额 82,009 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这是 2008 年 12 月完成的一个项目的结余；以及
 - (ii) 对葡萄牙政府缴付多边基金的现金作出调整，金额 53,765 美元，包括机构支助费用，这是 2011 年 7 月完成的一个项目的结余。

(b) 多边基金 2016-2018 年综合业务计划的最新执行情况

UNEP/OzL.Pro/ExCom/76/5 and Add.1 号文件根据向第 76 次会议提交的计划进行业务计划，包括修订后的德国业务计划，以及开发计划署和环境规划署关于定性绩效评估的对话。附录 1 提供了业务计划信息，参考了秘书处对项目提案的建议，承付金额，预期和已得收入的现金流分析，以及工发组织与国家臭氧机构的对话。

待解决事项：

- 提交第 76 次会议的申请比 2016 年业务计划分配的资金多出 7000 万美元，主要是由于提交的中国第二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价值为 6300 万美元，包括支助费用。
- 2016 年业务计划中价值 4400 万美元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活动及其准备项目未向第 76 次会议提交。
- 如果阿富汗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移交给双边或执行机构，德国业务计划将不超过其承诺捐款的 20%。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

- (a) UNEP/ OzL.Pro//ExCom/76/5 及 Add.1 号文件所载多边基金 2016-2018 年综合业务计划最新执行情况；
- (b) 赞赏关于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和工发组织根据第 75/16 号决定(b)段的要求，同国家臭氧机构就定性绩效评估的评级进行对话的报告；以及
- (c) 德国政府提供的修订 2016-2018 年业务计划。
- (c) **付款申请提交的拖延**

UNEP/OzL.Pro/ExCom/76/6 号文件介绍了秘书处为回应第 75 次会议通过的关于付款申请提交拖延的决定而采取的行动；每个未提交给第 76 次会议的付款申请分析；以及提交给第 76 次会议后又撤回的付款申请分析。

待解决事项:

- 应向第 76 次会议提交但未提交的 31 个国家第一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中 52 项有付款申请的活动
- 拖延的原因包括：缺乏强制性核查报告；国家臭氧机构的变化和/或政府内部结构变化；政府决策和/或支持；之前付款仍有充足可用资金；未提交进度和/或财务报告；签署协议和/或项目文件；内部或外部困难；投资执行拖延；执行机构结构变化（即与环境规划署活动相关的 Umoja 问题）；或牵头执行机构未做好提交准备
- 四个国家提交付款申请后又撤回的原因包括：缺乏与国家臭氧机构的沟通，背书，核查报告，成本共识，2014 年第 7 条和国家计划数据提交，与氟氯烃消费量数据相关问题
- 相关双边或执行机构指出，逾期没有提交付款申请不会对国家履行义务造成影响或不可能产生影响，然而有一个国家可能会有影响，该国正经历内部困难，不过该国可能要到第 78 次会议才能提出付款申请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

- (i) UNEP/OzL.Pro/ExCom/76/6 号文件所载关于拖延提交付款申请的报告；
 - (ii) 法国政府、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工发组织和世界银行提供的关于拖延提交多年期协定付款申请的信息；
 - (iii) 在到期应提交的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付款申请相关的 104 项活动中，52 项活动按时提交第 76 次会议，4 项付款申请的 6 个活动在与秘书处讨论后撤回；
 - (iv) 相关双边和执行机构表示，按期应在 2016 年第一次会议提交的付款申请拖延提交对履行《蒙特利尔议定书》没有影响或不可能有影响，但一国除外，并且没有迹象显示这些国家在 2014 年有不遵守 2013 年冻结氟氯烃消费量方面的情况；以及
- (b) 请秘书处向本报告附件一至 UNEP/OzL.Pro/ExCom/76/6 号文件所列各国政府发送函件，说明就拖延提交付款申请作出的决定。

6. 方案执行情况**(a) 监测和评价****(i) 2016 年综合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UNEP/OzL.Pro/ExCom/76/7 号文件介绍了多年期协定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以及 2016 年 3 月 21 日前收到的单独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中记载的结果概要，同时介绍了项目完成情况报告经验总结数据库和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项目完成情况报告数据库的最新信息。

待解决事项:

- 到期应提交的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 经验总结数据库中经验信息的质量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 UNEP/OzL.Pro/ExCom/76/7 号文件所载 2016 年项目完成情况综合报告;
- (b) 敦促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向第 77 次会议提交积压的多年期协定项目的完成情况报告和各单独项目的项目完成情况报告, 如果已提交项目完成情况报告尚未提交, 应提供未提交的理由和提交时间表;
- (c) 敦促各合作执行机构完成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中属于它们的部分, 以便让牵头执行机构能够根据时间表提交这些报告;
- (d) 敦促各双边和执行机构在提交其项目完成情况报告时, 输入清晰、文字经过斟酌和透彻的所学经验教训, 因为这些经验教训在搜索引擎中将以“按现状”的形式出现; 以及
- (e) 邀请参与编制和执行多年期协定和单独项目的所有方面在编制和执行今后的项目时, 考虑从项目完成情况报告中吸取的经验教训。

(ii) 多年期协定数据库报告

UNEP/OzL.Pro/ExCom/76/8 号文件提供了第 75/6(b)和 74/6 号决定后续情况的报告, 这两项决定涉及减轻双边或执行机构向多年期协定数据库提交信息时负担, 并且使相关国家能够确认双边或执行机构输入多年期协定数据库的数据。提议多年期协定数据库应当简化并主要关注企业层面的信息, 因为此信息对于监测和评价以及进行执行委员会和/或《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所要求的分析和报告具有重要性, 同时提议建立一种表格使双边和执行机构能在提交信息前获得国家核准。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 UNEP/OzL.Pro/ExCom/76/8 号文件所载多年期协定数据库报告; 以及
- (b) 请高级监测和评价干事就第 75/6 号决定(b)段的执行情况向执行委员会第 77 次会议提出报告。

(b) 国家方案数据和履约前景

UNEP/OzL.Pro/ExCom/76/9 号文件涵盖了第 5 条国家 (第一部分) 履约情况及前景; 指出了需要遵守缔约方履约决定的第 5 条国家 (第二部分); 还包括了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国家方案执行数据的分析 (第三部分)。

待解决事项:*第一部分: 第 5 条国家履约情况及前景*

- 南苏丹尚未建立许可证制度
- 毛里塔尼亚尚未将 2007 年同意的加快淘汰氟氯烃的管制措施纳入其许可证和配额制度
- 布隆迪尚未能够拟定正式的配额制度

第二部分: 需要遵守履约决定的第 5 条国家

- 刚果民主共和国、多米尼加、索马里和也门尚未根据第 7 条提出它们各自 2014 年的数据
- 危地马拉 2014 年氟氯烃消费量超出 2013 年缔约方会议核准的使其重返履约行列的行动计划 (第 XXVI/16 号决定)

第三部分: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国家方案的执行数据

- 尚未提交 2014 和 2015 年国家方案数据国家的信函
- 第 75 次会议识别的国家方案与第 7 条报告之间可能的数据差异报告
- 继续使用现有的国家方案报告格式, 然而 B、C、D 节一些数据不再需要
- 需要以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结果和可能的氢氟碳化物修订案的讨论为基础修订国家方案数据报告格式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a) 注意:

- (i) UNEP/OzL.Pro/ExCom/76/9 号文件所载关于国家方案数据和履约前景的文件;
- (ii) 108 个国家 (在提交数据的 138 个国家中) 通过网络系统提交了 2014 年数据;
- (iii) 18 个国家根据第 74/9(b)(四)号决定在举行第一次会议之前八周提交了 2015 年数据, 并对此表示赞赏;
- (iv) 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和工发组织依照第 75/17(b)(二)号决定对可能存在的数据差异作出的解释;

(b) 要求:

- (i) 环境规划署继续协助南苏丹政府建立它的许可证颁发制度; 毛里塔尼亚政府拟定它的许可证制度修正案, 以便纳入加快淘汰氟氯烃的管制措施; 和布隆迪政府拟定正式的氟氯烃配额制度, 并向第 77 次会议报告它在这方面作出的努力;
- (ii) 秘书处向至今没有提交 2014 年和 2015 年国家方案数据报告的国家发送信函, 敦促它们尽快提交国家方案数据报告, 指出没有这些报告, 秘书处就无法进行对消耗臭氧层物质消费量和生产量的分析;

- (c) 审议继续使用现有国家方案数据报告格式的问题，同时注意到：
- (i) 不再需要提供“B”节有关监管、管理和支助行动的资料；不过，如需作出进一步调整或增加化学剂时，仍可能需要这些资料；
 - (ii) 有关发布的氟氯烃配额和消耗臭氧层物质及其替代品（如有替代品）的“C”节仍具有重要意义。不过，不再需要提供有关培训和回收、再循环和再使用的信息；以及
 - (iii) 有关许可证和配额制度执行情况的“D”节（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运行情况的定性评估）的信息应继续提供，但不需再提供本节其他定性资料；以及
- (d) 考虑根据消耗臭氧层物质替代品的调查结果以及氢氟碳化物修订案的讨论，审议修订国家方案数据报告的格式。

(c) 情况报告以及有具体报告要求的项目报告

UNEP/OzL.Pro/ExCom/76/10 号文件有六个部分是关于之前会议提出具体报告要求的项目和活动。第一部分是关于存在执行延迟和要求提交特殊情况报告的项目；第二部分是关于转换为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企业对高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临时使用；第三部分是关于多米尼加共和国第一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延长协定的请求；第四部分是关于伊朗伊斯兰共和国第一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进展和核查报告；第五部分是关于塞舌尔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核查报告；以及第六部分是关于在高环境温度国家的空调行业推广低全球升温潜值制冷剂。

第一部分：存在执行延迟和要求提交特殊情况报告的项目

待解决事项：

- 可能取消项目的信函
- 可能延迟的项目完成日期
- 可能转移阿富汗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
- (i) UNEP/OzL.Pro/ExCom/76/10 号文件所载关于情况报告和具有特定报告要求的项目报告的文件；
 - (ii) 秘书处和执行机构将根据秘书处关于执行延迟的评估和报告采取既定行动，并按要求通知政府和执行机构；
- (b) 要求：
- (i) 向第 77 次会议提交有关 UNEP/OzL.Pro/ExCom/76/10 号文件附件一和附件二所列项目的执行延迟报告和额外情况报告，作为双边与执行机构 2015 年年度和财政进度报告的一部分，并充分考虑本文件表 3 所要求的情况报告信息；

- (ii) 如果在第 77 次会议上项目文件仍未与相关执行机构签署，则秘书处需向以下项目发出可能取消的信函：
 - a. 巴巴多斯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BAR/PHA/69/INV/21）；
 - b. 卡塔尔体制强化项目（第三阶段）（QAT/SEV/59/INS/15）；
 - c. 阿尔及利亚消耗臭氧层物质废物管理和处置试点示范项目（ALG/DES/72/DEM/79）；
 - d. 摩洛哥体制强化项目（第四阶段）更新（MOR/SEV/59/INS/63）；
- (iii) 因未开展活动，秘书处针对非洲国家氟氯化碳冷却装置加速转换战略示范项目（AFR/REF/48/DEM/35）发出可能取消的信函；
- (c) 延迟以下项目的完成日期，详情如下：
 - (i) 将中国消耗臭氧层物质废物管理和处置试点示范项目（CPR/DES/67/DEM/521）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以允许完成该项目的最后部分；
 - (ii) 因所有资金已经支付，所以将伊拉克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IRQ/PHA/65/INV/16）延长至 2016 年 7 月，以完成有关培训；
 - (iii) 将伊拉克消耗臭氧层物质国家淘汰计划（IRQ/PHA/58/INV/09 和 IRQ/PHA/63/INV/15）延长至 2016 年 12 月，以允许该国找到一家公司在当前内部困难条件下完成该项目；以及
- (d) 在德国提交报告之后，考虑对阿富汗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AFG/PHA/72/INV/17 和 AFG/PHA/63/INV/13）进行转移。

第二部分：转换为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企业对高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临时使用

待解决事项：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赞赏地注意到开发计划署所提供的报告和为促进多米尼加共和国国内低全球升温潜值预混合多元醇系统的可能性所做出的努力；以及
- (b) 要求开发计划署继续在提供低全球升温潜值预混合多元醇系统方面为多米尼加共和国提供援助，并提供有关泡沫塑料行业企业按照第 75/20 号决定(c)段进行转型的情况报告。

第三部分：多米尼加共和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延长协定的请求）

待解决事项：

- 在无任何供资影响下将协定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 基于第三期付款的工作方案提交年度进展与核查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核准多米尼加共和国第一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延期请求，延长至 2017 年 12 月；
- (b) 注意基金秘书处已经根据第一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执行延期情况对多米尼加共和国政府与多边基金执行委员会所签署协定的附录 2-A 做出更新，并添加了新的段落，表明更新后的协定取代了在第 65 次会议上达成的协定，见 UNEP/OzL.Pro/ExCom/76/10 号文件附件三；以及
- (c) 要求多米尼加共和国政府和开发计划署提交关于第三期支付相关工作方案执行情况的年度进展报告，直至项目完成；提交核查报告，直至第二阶段获得核准；提交项目完成报告，时间不晚于执行委员会 2019 年第一次会议。

第四部分：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进展和核查报告）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开发计划署提交的 2016 年伊朗伊斯兰共和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执行进展报告以及 2015 年氟氯烃消费量核查报告。

第五部分：塞舌尔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核查报告）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注意德国政府提交的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塞舌尔氟氯烃消费量核查报告。

第六部分：在高环境温度国家的空调行业推广低全球升温潜值制冷剂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赞赏地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6/10 号文件所载的环境规划署和工发组织提交的在高环境温度国家空调行业推广低全球升温潜值制冷剂项目的最终报告；
- (b) 在协助第 5 条所述国家编制高环境温度国家空调行业项目时，邀请双边和执行机构分享上述(a)项所述的示范项目的最终报告；以及
- (c) 考虑核准在西亚高环境温度国家推广制冷剂替代品（高环境温度国家推广制冷剂替代品-二期）的项目时，考虑上述(a)项所述的示范项目最终报告中的结果。

- (d) 与记录多年期协定付款的资金发放情况和计划完成日期相关的问题（第 75/10 号决定(c)段）

UNEP/OzL.Pro/ExCom/76/11 号文件包含对于记录多年期协定付款的资金发放情况和计划完成日期相关问题的审议。文件介绍了问题出现的背景，描述了各机构采取的不同方法，最后提出了建议。

待解决事项：

- 使用制度记录资金发放情况，以确保实现 20% 的资金发放阈值，以及付款申请和年度进展报告中资金发放数据的一致性
- 执行机构需要根据一期付款中活动的预期完成时间指明付款的计划完成日期
- 删除年度进展报告中的多年期协定电子表格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 UNEP/OzL.Pro/ExCom/76/11 号文件所载关于记录多年期协定相关活动的资金发放情况和计划的付款完成日期的相关问题（第 75/10(c)号决定）；
- (b) 请双边和执行机构：
- (i) 如尚未建立，建立一种制度以确保实现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所有第二阶段和嗣后各阶段付款的 20% 的资金发放阈值；
- (ii) 在付款申请和年度进度报告中报告相同的资金发放数据；
- (iii) 提交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付款申请时，指明“计划完成日期”，显示预期付款申请中的活动何时完成，但有一项谅解，即：如有改变须经执行委员会的核准，并继续在年度进展报告中报告付款的最新计划完成日期；以及
- (c) 进一步注意到年度进展报告和财务报告表格中删除了多年期协定电子表格，因为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的付款中也提供了其中所载有关各项活动和资金发放的信息。

7. 项目提案

- (a) 项目审查期间所查明问题概览

UNEP/OzL.Pro/ExCom/76/12 号文件包括五节内容：提交第 76 次会议的项目和活动数量分析；项目审查过程中查明的问题；依照第 72/40 号决定示范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项目；低消费量国家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协定履约情况的核查报告；需一揽子核准的项目和活动；及供单独审议的投资项目。文件还向执行委员会报告了对体制强化延续请求的审议；由于未提交核查报告或未满足具体条件而停止资金发放的最新情况；及向第 76 次会议提交后又撤回的项目和活动。

待解决事项：

- 在危地马拉尚未与环境规划署签署协定情况下危地马拉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三期付款的资金发放
- 由于多期付款延迟要求核准一个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相关的两期或更多付款

- 依照第 72/40 号决定示范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项目
- 低消费量国家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协定履约情况的核查报告

未满足具体条件而停止的资金发放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敦促危地马拉政府与环境规划署签署项目协定，以便财务主任可以根据第 75/59(c)(二)号决定发放危地马拉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三期付款的资金。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多个延期或未来的付款申请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敦促双边和执行机构以及第 5 条国家按时执行核准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付款申请，以避免延迟提交未来的付款申请；
- (b) 要求双边和执行机构以及第 5 条国家确保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付款申请的适当计划和分配，以保证充足的设备采购，并考虑执行委员会的相关决定，尤其是发放之前付款申请额 20% 的要求，并且将原则上为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一阶段制冷维修行业核准的资金总额的至少 10% 划拨到最后一期付款；以及
- (c) 以个案为基础考虑执行委员会同一会议上针对一个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一阶段两期及以上付款申请的任何资金核准请求，并注意修订工作和发放计划及协定的要求。

依照第 72/40 号决定示范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项目

UNEP/OzL.Pro/ExCom/76/12 号文件第 17 至 28 段及相关项目提案文件¹涉及 18 项提交第 75 次和第 76 次会议的示范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的项目提案，资金总额为 18,028,551 美元，即比第 72/40 号决定分配的 1000 万美元高出 800 万美元。供考虑的项目包括：六个国家和一个地区空调和组装子行业的七个示范项目；五个国家泡沫塑料行业的五个示范项目；以及制冷维修行业的三个示范项目（一个国家、一个地区和一个全球项目），秘书处后续审查后供水水平降低到 11,395,605 美元，包括项目准备。

待解决事项：依照第 72/40 号决定设定的条件核准示范项目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依照 UNEP/OzL.Pro/ExCom/76/12 号文件所载评估以及执行委员会相关文件中提供的详细信息，考虑核准低全球升温潜值替代技术示范项目的提案资金。

一揽子核准

低消费量国家 2015 年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协定履约情况的核查报告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请相关双边和执行机构在其提交第 77 次会议的各自工作方案修订中包括为以下 17 个国家提供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核查报告资金 30,000 美元，外加机构支助费用：贝宁，维德角，乍得，萨尔瓦多，厄瓜多尔，格林纳达，圭亚那，牙买加，吉尔吉斯斯坦，利比里亚，莫桑比克，尼泊尔，圣基茨和尼维斯，圣文森特和格林纳丁斯，塞拉利昂，斯威士兰和赞比亚。

¹ UNEP/OzL.Pro/ExCom/76/12 号文件表 2 提供了在第 72/40 号决定下提交的示范项目总览表，包括相关项目提案文件的数量。

*提交需一揽子核准的项目和活动*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按最终报告附件[]所示供资水平核准提交需全面核准的项目和活动，同时遵守相关项目评估文件中的条件或条款以及执行委员会对项目的附加条件；注意与马达加斯加政府的协定已根据修订的蒙特利尔议定书限制而更新；以及
- (b) 决定：与延续体制强化相关的项目，全面核准包括核准将向最终报告附件[]所载的接受国政府传达的意见。

(b) 双边合作

UNEP/OzL.Pro/ExCom/76/13 号文件概括了双边机构的六项请求及其依照 2016 年双边合作的最高可用额度获核准的资格。文件交叉引用了包含双边请求讨论的相关文件。推荐对突尼斯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二期付款和加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四期付款进行一揽子核准。

待解决事项： 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请财务主任对第 76 次会议核准的双边项目冲抵其费用如下：

- (a) 在法国 2016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冲抵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
- (b) 在德国 2015-2017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冲抵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
- (c) 在意大利 2016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冲抵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
- (d) 在日本 2016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冲抵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以及
- (e) 在俄罗斯联邦 2016 年双边捐款余额中冲抵 XX 美元（包括机构费用）。

(c) 工作方案**(i) 开发计划署 2016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6/14²号文件包含开发计划署提交的 5 项延续体制强化项目的请求，作为议程第 7 (a)项下一揽子核准的项目考虑。

待解决事项： 无

(ii) 环境规划署 2016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6/15 号文件包含环境规划署提交的 16 项延续体制强化项目的请求，作为议程第 7 (a)项下一揽子核准的项目考虑。

待解决事项： 无

² 因技术原因于 2016 年 4 月 19 日重新发布。

(iii) 工发组织 2016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6/16 号文件包含工发组织提交的 2 项延续体制强化项目的请求，作为议程第 7 (a)项下一揽子核准的项目考虑。

待解决事项：无

(iv) 世界银行 2016 年工作方案

UNEP/OzL.Pro/ExCom/76/17 号文件包含世界银行提交的两项活动，一项要求编制用于一揽子核准的消耗臭氧层物质国家调查，另一项要求对阿根廷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泡沫塑料行业的投资活动进行项目编制，供单独审议。

待解决事项：不属于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提交的完整申请的一部分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要求阿根廷淘汰氟氯烃投资活动（第二阶段）（泡沫塑料行业）的项目编制申请与阿根廷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的项目编制申请一起提交，供执行委员会审议。

(d) 投资项目

UNEP/OzL.Pro/ExCom/76/12 号文件列出了议程第 7(a)项下供单独审议的项目清单（见下表）。

待解决事项：每个项目都应考虑单独核准。项目说明、秘书处的评价和建议记载于表中所列相关国家的项目文件。下表也包括一节是关于 UNEP/OzL.Pro/ExCom/76/12 号文件表 1 所载的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示范项目。

国家	项目	机构	执委会	问题
低全球升温潜值技术示范项目				
多个	低全球升温潜值示范项目	多个	上述表 1	基于上述评估筛选示范项目
第二阶段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				
智利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工发组织	76/24*号文件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印度尼西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世界银行	76/36*号文件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巴基斯坦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环境规划署/工发组织	76/42号文件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巴拿马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	76/43号文件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	76/54号文件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越南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世界银行/日本	76/55*号文件	费用未达成一致意见；不合格企业的处理

国家	项目	机构	执委会	问题
中国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				
中国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第一期付款	多个	76/25 号文件	遵照中国行业计划的讨论
	硬质聚氨酯泡沫塑料行业计划	世界银行		费用仍在讨论中
	挤塑聚苯乙烯泡沫塑料行业计划	工发组织/德国		费用仍在讨论中
	室内空调制造行业计划	工发组织		费用仍在讨论中
	工业和商业制冷和空调行业计划	开发计划署		费用仍在讨论中
	溶剂行业计划	开发计划署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第二阶段行业计划
	制冷和空调维修行业计划及配套组成部分	环境规划署/德国/日本		所有技术和费用问题已解决；第二阶段行业计划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付款申请				
贝宁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三期付款	环境规划署/工发组织	76/18 号文件	推进第四和第五期付款申请，以允许更大金额的采购订单，由此降低设备运输费用
智利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四和第五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环境规划署	76/24 号文件	修订协定，合并第四和第五期付款申请并延长执行期限
印度尼西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三期付款	开发计划署/工发组织/世界银行/澳大利亚	76/36 号文件	可能退回资金，可能修订协定合并第三和第四期付款
圣卢西亚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三期付款	环境规划署/工发组织	76/44 号文件	向本次会议递交第四和第五期付款申请
越南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第三期付款	世界银行	76/55 号文件	可能换掉一个企业；修订协定

*文件也包括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一阶段一次付款申请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根据相关项目提案文件中的信息包括秘书处的评论，以及会议中秘书处或相关双边和/或执行机构提供的任何信息，考虑是否核准上表中列出的每个项目。

8. 泡沫塑料行业替代品增支资本成本和增支经营成本计算（第 75/28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6/58 号文件记载了秘书处回应关于泡沫塑料行业替代品增支资本成本和增支经营成本计算的第 75/28 号决定所采取的行动信息。文件说明了甄选一位咨询专家进行研究的过程，咨询专家的职权范围，同行审议过程以及与执行机构的磋商。附件一包含这份报告，并考虑到执行机构的评价。

待解决事项：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考虑：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6/58 号文件所载关于泡沫塑料行业替代品增支资本成本和增支经营成本的计算的文件（第 75/28 号决定）；以及

- (b) 请秘书处利用 UNEP/OzL.Pro/ExCom/76/58 号文件中提供的技术资料评估聚氨酯硬质泡沫塑料生产过程中将 HCFC-141b 改为替代发泡剂所产生增支资本成本和增支经营成本。

9. 转换使用 R-290 技术企业的热交换器生产线转换的增支成本计算（第 75/43 号决定(f)段）

UNEP/OzL.Pro/ExCom/76/59 号文件记载了秘书处依照第 75/43(f)号决定对热交换器生产线转换的增支成本计算的所采取的行动信息，包括咨询专家研究范围及其报告主要结论概要。附件一提供了最终同行审议报告，涵盖热交换器生产技术概览以及转换热交换器涉及的流程，包括为降低制冷剂费用而改变螺旋管直径的预估资本成本。

待解决事项：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

- (a) 注意 UNEP/OzL.Pro/ExCom/76/59 号文件关于计算转换使用 R-290 技术企业的热交换器生产线转换的增支成本（第 75/43 号决定(f)段）；
- (b) 请秘书处在收到提交的第二期付款申请后，依照第 75/43 号决定(f)段，并基于 UNEP/OzL.Pro/ExCom/76/59 号文件所载技术信息，适当调整巴西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的费用；以及
- (c) 请秘书处利用 UNEP/OzL.Pro/ExCom/76/59 号文件所载技术信息评估热交换器生产线从使用 HCFC-22 空调转换为 HC-290、HFC-32 和 R-452B 制冷剂的增支成本。

10. 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协定草案模板（第 75/66 号决定）

UNEP/OzL.Pro/ExCom/76/60 号文件附件一提供了修订的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协定模板，包括语言修改依据、相关段落修改说明以及所作的编辑修改。文件附件二记载了四位执行委员会成员对修订模板的意见案文。文件的主要部分呈现了协定的实际案文，并结合秘书处的意见和一项建议作出了评价。

待解决事项：

- 秘书处在第 75 次会议上介绍的草案模板新案文
- 对草案模板中执行委员会在第 61 次和/或第 73 次会议上同意的段落的意见
- 执行委员会成员的其它意见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

- (a) 根据执行委员会成员和秘书处的意见以及秘书处就这些意见提出的具体建议，最后拟定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第二阶段的协定草案模板；以及
- (b) 当国家提议淘汰全部氟氯烃时，允许向政府和执行委员会之间的协定添加案文的灵活性。

11. 2014 年账户核对（第 75/71 号决定(d)段）

UNEP/OzL.Pro/ExCom/76/61 号文件根据环境规划署回应第 75/71 号决定(d)段而提交的修订进展报告，将 2014 年账户信息与环境规划署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进展与财务报告中的财务数据以及秘书处的核准项目清单数据库进行了核对。

待解决事项：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6/61 号文件所载 2014 年账户核对结果（第 75/71 号决定(d)段）；
- (b) 赞赏地注意到环境规划署提交了对其进度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订正案文；以及
- (c) 要求环境规划署在 2015 年的账户中核对：
 - (i) 182,570 美元，这是依照联合国系统会计准则核算的各个账户与环境规划署订正的 2014 年进度报告之间的差额；以及
 - (ii) 39,000 美元，这是环境规划署订正的 2014 年进度报告中的支出超过根据国际公共部门会计准则计算的支出的差额。

12. 基金秘书处 2016、2017 和 2018 年核准预算（第 75/72 号决定(c)段）

UNEP/OzL.Pro/ExCom/76/62 号文件记载了秘书处要求允许由一位联合国叙级干事审查目前由三位项目干事进行的工作。

待解决事项：无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

- (a) 注意到 UNEP/OzL.Pro/ExCom/76/62 号文件所载基金秘书处 2016、2017 和 2018 年核准预算文件（第 75/72 号决定(c)段）；以及
- (b) 考虑要求秘书处根据联合国叙级干事对目前评级为 P-3 职等的职务说明进行审查的结果，订正基金秘书处 2015、2016、2017 和 2018 年预算和提出 2019 年预算，并将其提交第 77 次会议。

13. 审查执行委员会的运作情况（第 73/70 号决定(h)段）

UNEP/OzL.Pro/ExCom/76/63 号文件记载了秘书处对 2014 和 2015 年每年两次会议制度审查的主要发现和结论，并解决了第 75 次会议对执行委员会运作程序的讨论中提出的执行机构问责事宜。

待解决事项：

- 是否在 2017 年继续举行两次执行委员会会议以及会议的时间

- 是否对执行委员会的运作做出改变，包括：
 - 在每年第一次会议上审议年度进展报告和对上一年度执行机构业务计划/表现的评估
 - 变更双边和执行机构提交申请的时间底线
 - 根据秘书处提出的分类方法重新组织议题
- 安排时间对执行委员会的运作进行进一步审查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考虑:

- (a) 注意根据第 73/70 号决定 (h) 段编制的执行委员会运作情况文件 (UNEP/OzL.Pro/ExCom/76/63 号文件)；
- (b) 同意自 2017 年起每年继续召开两次执行委员会会议，建议第一次会议在 6 月第二周或第三周召开，第二次会议在 11 月底或 12 月第一周召开，如需审议《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的项目提案或具体请求，也可能另外举行简短会议；
- (c) 注意：
 - (i) 关于进展和财务报告：
 - a. 要求双边和执行机构每年 4 月 15 日前向秘书处提交上年度进展和财务报告，若执行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 6 月第二周之前召开，提交时间即为会前八周；
 - b. 综合进展报告以及双边和执行机构相关进展报告将在每年第一次会议上审议；
 - (ii) 关于业务计划，上年度业务计划执行情况的评估将在每年第一次会议上审议；
 - (iii) 关于项目提案，要求双边和执行机构在审议项目提案的执行委员会会议召开前向秘书处提交完整的项目提案，以便留出时间供秘书处审议，供执行机构讨论秘书处意见并就针对相关国家的意见做出回应，如下：
 - a. 氟氯烃生产淘汰管理计划，氟氯烃淘汰管理计划或行业淘汰计划，以及协定草案和第一期付款的执行方案提案，在执行委员会会议前 16 周完成；
 - b. 申请资金额在 500 万美元以上的消费行业的氟氯烃淘汰项目提案，在执行委员会会议前 14 周完成；
 - c. 其它所有项目完整提案，在执行委员会会议前 10 周完成；
- (d) 请秘书处根据本文件附件 4 中的分类方法重新组织执行委员会会议议题；
- (e) 在 2018 年执行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审议每年两次执行委员会会议的制度。

14. 执行委员会向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 28 次会议提交的报告草案

UNEP/OzL.Pro/ExCom/76/64 号文件包含执行委员会向缔约方第 28 次会议提交的报告草案，概括了执行委员会第 75 次会议做出的最重要的决定。

待解决事项：鉴于报告时间期限包含第 76 次会议会期，此报告需要在执行委员会第 76 次会议报告定案完成后进行更新。

谨建议执行委员会授权秘书处根据第 76 次会议上进行的讨论及做出的决定编制执行委员会向蒙特利尔议定书缔约方第 28 次会议提交的报告定案，并在主席许可后提交臭氧秘书处。

15. 化工生产行业分组的报告

UNEP/OzL.Pro/ExCom/76/65 号文件将在第 76 次会议上发布，文件将提供化工生产行业分组的会议报告，分组会议将于第 76 次会议之余进行。文件将记载化工生产行业分组对一份临时议程的审议以及氟氯烃生产行业指南。

16. 其它事项

同意包含在议程第 2(a)项下的实体问题将在此议题下进行。

17. 通过报告

执行委员会将取得第 76 次会议报告草案供其审议和通过。

18. 会议闭幕

会议预期于 2016 年 5 月 13 日闭幕。
